

浙江省财政厅

浙江省2017年5月财政收支情况

一、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

(一)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

5月,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05.12亿元,增长12.9%,其中税收收入453.88亿元,增长12.1%;非税收入51.24亿元,增长20.9%。

1至5月,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740.64亿元,完成年度预算的54.1%,增长16.1%,其中税收收入2357.25亿元,增长13.5%;非税收入383.38亿元,增长35.0%。

收入的持续增长一方面是由所得税高增长拉动,全省经济运行稳中向好,工业生产增速明显加快,企业利润率提高,居民工资收入增长,带动企业所得税、个人所得税分别增长34.2%、34.4%,合计增收175.16亿元,对税收的增收贡献率达62.5%;另一方面是归因于房地产市场依旧繁荣,带动土地增值税、契税分别增长34.6%、62.3%,合计增收108.71亿元,对税收的增收贡献率达38.8%。

主要收入项目情况如下:

——增值税(50%部分)969.47亿元,增长1.8%,增收17.25亿元,“营改增”体制减收效应明显。分行业看,制造业增值税增长14.9%,驱动因素主要是汽车制造业、烟草制造业、成品油制造业、通用设备制造业、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、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;三产增值税下降4.2%,主要受“营改增”政策性减税影响,其中金融业、房地产业减税明显。

——企业所得税(40%部分)472.40亿元,增长34.2%,增收120.31亿元。增幅较高主要因为一是企业基本面逐步转好;二是预缴管理加强,企业预征率提高。

——个人所得税(40%部分)214.36亿元,增长34.4%,增收54.85亿元。分项目看,财产转让所得、工资薪金所得贡献较大,分别增长95.3%、22.8%,对个人所得税增收贡献率分别为21.0%、53.5%。

——非税收入 383.38 亿元，增长 35.0%，增收 99.47 亿元。增长较快主要原因是前期房地产市场繁荣，土地出让收入增长，带动从土地出让收益中计提的两项资金收入（教育资金收入、农田水利建设资金收入）增加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

5 月，全省一般公共支出 527.84 亿元，增长 9.5%。

1 至 5 月，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18.29 亿元，增长 20.8%，连续 5 个月保持 20%以上增长，为改革发展提供有力保障。分科目看，公共安全、教育、科学技术、文化体育与传媒、社会保障和就业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、节能环保、城乡社区、农林水、住房保障等支出 2032.49 亿元，增长 16.9%，占总支出的比重为 74.8%，支出结构保持良好。

二、全省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

（一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情况

1 至 5 月，全省政府性基金收入 1853.31 亿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 52.0%，增长 46.5%，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615.28 亿元，增长 55.0%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1 至 5 月，全省政府性基金支出 1549.33 亿元，完成年度预算的 44.9%，增长 55.9%，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17.48 亿元，增长 60.8%。

注：根据财政部规定，自2016年5月1日起，“营改增”全面实施，国内增值税、营业税、改征增值税中央与地方的分享比例调整为50%：50%；从2017年1月1日起，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收入从政府性基金转列一般公共预算；根据我省规定，从2016年11月1日起，全省暂停征收地方水利建设基金，本文所指的增长为调整后的同口径增长。

